# 他的国读后感800字

来源：网络 作者：星海浩瀚 更新时间：2025-06-20

*《他的国》是韩寒的让我记忆和触动最深的小说之一。先从泥巴说起。泥巴是这样一个难得的好姑娘：喜欢你，只需要一个理由；就想坐在你的摩托车后座，给你37度的体温；发动机坏了，没钱，她给你出钱修；想你了，给你写信；在二楼阳台痴痴地等着你骑着“皇后号...*

《他的国》是韩寒的让我记忆和触动最深的小说之一。

先从泥巴说起。

泥巴是这样一个难得的好姑娘：喜欢你，只需要一个理由；就想坐在你的摩托车后座，给你37度的体温；发动机坏了，没钱，她给你出钱修；想你了，给你写信；在二楼阳台痴痴地等着你骑着“皇后号”过来，帅气的发动气缸，一声轰鸣，她就蹦蹦跳跳的出来了；你高兴时她陪在身边，你不高兴时她离去；她还盼着你带她走，随便去哪儿，只要在你身边。

而这一切，只需要你把头盔先给她，她就是你的女人，一辈子的女人。

左小龙到底珍惜了吗？他对泥巴的感觉就好像是需要时拿出来使使，不需要时扔一边的工具一样。左小龙喜欢两个人，一个泥巴，一个黄莹。黄莹日夜思念，泥巴自动出现。黄莹最终泡汤了，跟了厂长路金波；泥巴搬了家，但还是希望左小龙去找她。

难道又是一个爱情悲剧？

当然不是写爱情的，要不然就不是《他的国》了，大可以叫《他的女人》、《他的爱情》、《他的泥巴》等等。本书要表达的其实是对环境污染的担忧以及韩寒一贯的主题：官场讽刺。

小说对印刷厂的揭幕典礼和合唱比赛进行了大幅渲染，书记和镇长极尽形式主义，一套套废话、谎话、胡话、梦话脱口而出，无需思考。领导和厂长路金波互送了同一件礼物，最后书记给了个自圆其说“同一个世界，同一个梦想，同一份礼物，同一种期盼”多么悦耳！后来的合唱比赛就更精彩了，黄花戏“刘大虎抗拆记”，妇联选送合唱《我们要结扎》，“唱出了广大妇女在改革开放的春风沐浴下的思想解放和力求上进的迫切愿望”，最后的亭林镇大合唱《亭林颂》将比赛的气氛推到最高潮。当之无愧地，压轴戏《亭林颂》夺得第一，黄花戏和《我们要结扎》分获二三等，黄莹的演唱曲目不属于一二三名，所以主持人另设了一个奖项，叫“路金波最喜欢奖”，颁给了黄莹。后来小镇靠变异生物出了名，请来了《走进科学》栏目组，经过一顿胡思乱想，最后瞎掰出了是村民老王和他媳妇儿的粪便混合后的农家肥作怪，接着镇长书记好酒好肉招待一番，节目送至上级，此事便不了了之。因为变异生物，亭林镇发了迹，家家都开餐馆，专门供应体型庞大的青蛙和龙虾，吸引了大批游客慕名而来。书记好不欢喜，和下属们在湖里尽情戏水，结果青光一闪，一届领导阶层被电鱼的黑商给电死了。村民也没落个好下场，凡是吃了变异生物的都瞎了眼睛。

任何看似安定的环境下都潜伏着一头猛兽。

中国力求的和谐局面，同样隐藏着危险。

可终究只是“他的国”，我们的国相比复杂多了。韩寒在《他的国》中说了真话，还有多少个韩寒在我们的国说真话？真性情是什么？良知是什么？在我看来，真性情就是用“草泥马”精神说出你的真心话，良知就是坚决不去“舔屁沟”。

僵化的教育体制下，我们的说真话能力是呈负增长的。从小学学写作文说的第一句谎话开始，到后来写情书，写论文，我们已经没有几句真话可言了。到最后的最后，一个人完全丧失了说真话的能力，教育的目的也就达到了，反正它只需要你听从党的指挥，服从党的安排，说不说真话，与教育何干？

年轻人的魅力所在，是其说真话的本领。

还得有人站出来，说点真话。

引用书中的一副对联作为结尾：生是中国的小屁民，死是中国的小精灵。

《他的国》讲述的了一位小瘪三（左小龙）在一个深受工业污染的镇子里坚守自己理想信念的故事。故事的框架、地点、人物、事件都不复杂，但在看似简单的调侃式语句、荒谬的情节背后，是对当代社会的强烈反讽。

主人公左小龙是镇中一个荒废的雕塑园的看守员，整日无所事事，骑着摩托车（故事前期代号“西风”，后期被称为“皇后号”）到处乱晃，他没什么文化，甚至把孔子的雕像看成是放下刀剑的关羽，把项羽的霸王别姬当成是关羽的故事，让人啼笑皆非。然而，相比镇中一些唯利是图的官员及百姓，他有着不明真相的正义感，有着永远错误的判断，秉持着自己的一套道德是非标准，常言道：“心有多大，世界就有多大”，正如书名所示，左小龙活在“他的国”里。

故事很简单，镇中为了发展经济，引进污染严重的印刷厂，镇里的正常动物喝了被废液污染的河水后，发生基因变异，体型变大，蚊子变成瘦版苍蝇，黄牛变成短鼻子的大象，老鼠都变成了“龙猫”，连老鼠洞都爬不进了。在这种情况下，镇民们纷纷捕捞变种生物卖钱，镇政府则利用生物特异搞特色旅游发展第三产业，呈现一片虚假的繁荣。镇子的高层领导在一次庆功宴中齐齐下河畅游庆祝丰功伟绩，结果被集体电死，此后一片萧条。

在这些过程中，左小龙都渴望成为改变局势的英雄，但他始终是一个旁观者，在庞大的社会集体势力面前，他成了一个不明真相的人、一个很傻很纯粹的人，成了和谐社会内的不和谐因素。好不容易，他决心创一番事业，去看看外面的小世界之后以英雄的姿态凯旋。小龙的第一个宏图大计便是骑摩托车穿越318国道，怎料却被交警以机车排量超标而扣押，在游荡之际才发现早有人骑自行车穿越了318国道了，失望无奈的他唯有回到镇子。在高楼俯视时却被人当做轻生之徒，最后只能被逼着“纵身一跃”。

小龙没死，他伤愈后离开了这个无法让人留恋的镇子，在一只变大了的萤火虫的照亮下，，做自己的“孤胆英雄”，去寻找光芒。

我看的书很少，韩寒的书我看的更少，看它只因为作者称这是他迄今为止写的最完整的故事。

我不知道这个故事自己究竟看懂了多少成，但至少我看出一点感觉。

其实每个人都曾有自己的国，想成为特别的英雄或主宰者，那里有最原始的是非道德标准，有着没被污染过的梦想。但在成长过程中我们不得不被同化，因为大家都不想成为异类，这有好也有不好，我不可轻易绝对化，可社会中的许多现象则令人不齿，明明是明白真相的人，却总是做些不明真相的事。

在我看来，我们需要跳出自己的国，去体验外面的世界来知道地球有多广阔，增长知识阅历便有此效；更多时候，尤其是在审视自我、濒临对错判断的崩溃边缘之时，则需要那些最原始的信念来支撑自己，比如执着、正义、善良。

左小龙在亭林镇找不到这些，所以他离开了，但愿我们能在现实大浪中秉持信念，找到那束光芒。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